

##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管制人員：環境及生態局常任秘書長(環境)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預算.....	<b>6.300 億元</b>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07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02 個，減幅為 5 個。.....	<b>1.634 億元</b>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2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b>17.769 億元</b>

### 管制人員報告

#### 綱領

綱領(1) 局長辦公室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綱領(2) 能源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3：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綱領(3) 可持續發展	
綱領(4) 環境保護	
綱領(5) 自然保育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7：公眾安全(環境及生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3：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綱領(6) 氣候變化	

#### 詳情

#####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2.3	21.1	22.1 (+4.7%)	<b>22.2</b> (+0.5%)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增加 5.2%)

#### 宗旨

**2** 宗旨是確保環境及生態局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 簡介

**3**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環境及生態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他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辦公室亦負責為環境及生態局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協助他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 綱領(2)：能源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774.6	1,586.8	1,542.2 (-2.8%)	<b>70.4</b> (-95.4%)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95.6%)

宗旨

4 宗旨是透過兩家電力公司和煤氣公司運作的既定監管安排，確保市民可以合理價格得到安全、可靠及有效率的能源供應，並盡量減低生產及使用能源對環境的影響；透過引進及執行安全標準，提升電力和氣體安全；促進本地燃油市場的競爭和提高其透明度；推廣採用可再生能源；以及透過教育、推廣及各項計劃的實施工作，提高公眾認知，實現能源效益和節約。

簡介

5 環境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訂與能源供應、電力和氣體安全、可再生能源，以及能源效益和節約有關的政策及計劃。

6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內，環境科：

- 監督《管制計劃協議》下有關推廣能源效益及節約和推動可再生能源發展的各项計劃的實施情況；
- 根據《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所訂方向，在發電和能源效益和節約方面推動減碳工作；
- 與有關決策局和部門合作，制訂計劃和採取各項措施，提升政府建築物和設施的整體能源表現；
- 鼓勵在政府建築物和設施更廣泛應用可再生能源，並推動私營界別發展可再生能源，包括推行在室外停車場安裝太陽能發電系統的便利措施；
- 監督向立法會提交《2025 年建築物能源效益(修訂)條例草案》的工作，以及《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和《能源審核守則》更新後的實施情況；
- 監督「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第四階段的實施及第三次評級標準的檢討，以提高計劃下所涵蓋的冷凍器具、洗衣機和儲水式電熱水器的能源效益標準；
- 監督啟德發展區區域供冷系統項目的建造工程和運作情況、推展古洞北新發展區和東涌新市鎮擴展(東)的區域供冷系統項目，以及就新發展區推行區域供冷系統項目作檢討；
- 推動「全民節能減碳 2025」運動，涵蓋《節能約章 2025》和《4T 約章》，提高公眾對能源效益和節約措施的認知；
- 監督向合資格的電力住宅用戶戶口發放電費紓緩金的情況，以在轉型至低碳未來的過渡期間紓緩電費加幅；
- 監督已優化的《戶外燈光約章》，以鼓勵戶外燈光裝置的擁有人和負責人預調更早的時間關掉用作裝飾、宣傳或廣告用途而對戶外環境有影響的燈光裝置；以及
- 監督兩家電力公司設立和營運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情況，該接收站可讓電力公司直接從國際市場採購液化天然氣。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環境科將會：

- 繼續監督各項計劃的實施情況，以推廣能源效益和節約，以及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
- 繼續根據《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所訂方向，在發電和能源效益及節約方面推動減碳工作；
- 繼續推行能源審核和重新校驗，並實施節能工程項目和在政府建築物和設施安裝可再生能源系統，以期提升政府處所的整體能源表現；
- 繼續檢討「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以加強器具的能源效益；
- 繼續推廣建築物能源效益及節約，包括實施經修訂的《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及二零二四年版的《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和《能源審核守則》；
- 繼續監督政府主導的區域供冷系統項目的運作和實施情況，以及制定優化計劃鼓勵和便利非政府機構建設區域供冷系統項目；以及
- 繼續監督電費紓緩金的行政管理。

綱領(3)：可持續發展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0.3	42.6	40.3 (-5.4%)	42.4 (+5.2%)

(或較 2025-26 原來預算減少 0.5%)

##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 宗旨

8 宗旨是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

### 簡介

9 環境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透過可持續發展評估制度，確保可持續發展的考慮因素納入政府的決策過程中；使各局和部門更深入認識可持續發展原則及可持續發展評估制度，並加以應用；以及推行教育及宣傳計劃，以增加公眾對可持續發展原則的認識和了解。

###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0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環境科將會：

- 繼續推行教育及宣傳計劃，並進行檢討以提升其成本效益；
- 檢討可持續發展評估制度的實施情況以找出可予改善的範疇；以及
- 更新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有關可持續發展原則及可持續發展評估制度的培訓。

### 綱領(4)：環境保護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1.4	155.0	122.8 (-20.8%)	239.4 (+95.0%)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增加 54.5%)

### 宗旨

11 宗旨是為香港締造健康怡人的環境，令市民及其後代均可受惠。

### 簡介

12 環境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訂政策和監督政策的實施情況，有關政策包括空氣和水質改善、空氣、水和噪音的污染管制、廢物管理、環境影響評估和推廣綠色運輸。

###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環境科將會：

- 依照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公布的《公共巴士和的士綠色轉型路線圖》和二零二六年二月更新的《香港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繼續推廣綠色運輸，以期在二零五零年前達致車輛零排放；
- 繼續透過氫能源跨部門工作小組和新能源運輸基金，監察並協助推行重型車輛的試驗項目；
- 就相關空氣污染管制規例展開修例工作，以(i)收緊船用輕質柴油含硫量上限；以及(ii)擴展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管制範圍至清潔產品和收緊對建築漆料的管制；
- 就《保護臭氧層條例》(第 403 章)訂立兩項新附屬法例，以落實《基加利修正案》削減 18 種具高全球升溫潛能值氫氟碳化物的消耗量；
- 就《噪音管制(汽車)規例》(第 400I 章)展開修例工作，以更新應用於首次登記的車輛的相關噪音排放標準；
- 與運輸及物流局共同推行香港《綠色船用燃料加注行動綱領》的措施，以推動綠色燃料和新能源的應用；
- 監督轉廢物為資源的管理策略和計劃的推行情況；
- 監督附屬法例的制定工作，以推行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和電動車電池的生產者責任計劃；監督社區回收網絡和廚餘回收計劃的優化工作；以及鼓勵大眾參與回收措施的實施；以及
- 監督污水處理服務收費計劃的行政管理。

##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 綱領(5)：自然保育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4.0	119.6	121.2 (+1.3%)	114.3 (-5.7%)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4.4%)

#### 宗旨

14 宗旨是在顧及社會和經濟的考慮因素下，以可持續的方式規管、保護和管理對推廣本港生物多樣性至為重要的天然資源，讓市民及其後代均可共享這些資源。

#### 簡介

15 環境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訂有關推廣生物多樣性、保護瀕危物種和野生動物，以及保育郊野公園、海岸公園和濕地的政策，並監督其實施情況。環境科亦透過鄉郊保育辦公室的工作，推廣鄉郊保育。

####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6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環境科將會：

- 監督有關在北部都會區建立三寶樹濕地保育公園和海岸保護公園的進一步研究和規劃工作；
- 監督郊野公園和海岸公園的管理和運作；
- 監督郊野公園康樂及教育設施的優化工作；
- 監督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地質公園的管理策略；
- 監督加強保護瀕危物種和管理野生動物的策略，包括檢討相關法例和守則，以加強保護海洋動物；
- 監督《香港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的實施情況；
- 推廣印洲塘的生態遊體驗，並優先統籌荔枝窩和沙羅洞的小型改善工程，以加強鄉郊保育與復育工作；
- 繼續為積極推動長遠保育沙羅洞以豐富該處的生物多樣性的專家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 繼續為鄉郊保育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以支援委員會考慮鄉郊保育資助計劃的申請；以及
- 繼續便利鄉郊地區旅館和食物業牌照的申請，以加強鄉郊復育工作和提升訪客體驗。

### 綱領(6)：氣候變化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0.2	154.9	132.2 (-14.7%)	141.3 (+6.9%)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8.8%)

#### 宗旨

17 宗旨是統籌政府應對氣候變化和實現碳中和的工作。

#### 簡介

18 環境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統籌策略和措施以應對氣候變化和實現碳中和。

19 為配合國家的「雙碳」目標，香港特別行政區致力爭取在二零五零年前實現碳中和，並力爭在二零三五年前把香港的碳排放總量從二零零五年的水平減半。在《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的願景下，政府一直推展「淨零發電」、「節能綠建」、「綠色運輸」和「全民減廢」四大減碳策略，以帶領香港邁向碳中和。香港一直積極參與國際間在氣候行動方面的合作和交流，包括由《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締約方大會及 C40 城市氣候領導聯盟舉辦的活動。

###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環境科將會：

- 協助碳中和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減碳策略提供意見和推動社會各界參與減碳工作；
- 監察各局及部門實施《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的情況，以協助香港轉型至碳中和；
- 協助氣候變化及碳中和督導委員會制訂整體策略和監督各氣候行動的統籌工作；
- 協助氫能源跨部門工作小組推展《香港氫能發展策略》所提出的措施；
- 就《氣體安全條例》(第 51 章)訂立附屬法例，以規管氫燃料的生產、儲存、運送、供應及使用；
- 與內地政府協商在大灣區建設可持續航空燃料產業鏈；
- 提高公眾對氣候變化的認知，包括碳中和的宣傳措施；
- 在氣候變化和碳中和方面推動區域和國際合作，包括與大灣區城市之間的合作；
- 監督香港天文台的氣象服務和就氣候行動提供的科學支援工作；以及
- 繼續支援各局及部門加強碳管理，為主要政府建築物進行碳審計；以及逐步推廣碳審計措施至具代表性的政府基建設施，以發掘減碳空間。

##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 財政撥款分析

	2024-25 (實際) (百萬元)	2025-2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5-26 (修訂) (百萬元)	2026-27 (預算) (百萬元)
<b>綱領</b>				
(1) 局長辦公室 .....	22.3	21.1	22.1	<b>22.2</b>
(2) 能源 .....	1,774.6	1,586.8	1,542.2	<b>70.4</b>
(3) 可持續發展 .....	40.3	42.6	40.3	<b>42.4</b>
(4) 環境保護 .....	81.4	155.0	122.8	<b>239.4</b>
(5) 自然保育 .....	134.0	119.6	121.2	<b>114.3</b>
(6) 氣候變化 .....	120.2	154.9	132.2	<b>141.3</b>
	2,172.8	2,080.0	1,980.8 (-4.8%)	<b>630.0</b> (-68.2%)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69.7%)

###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 綱領(1)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 萬元(0.5%)，主要由於運作開支所需的撥款增加。

#### 綱領(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4.718 億元(95.4%)，這是由於電費紓緩計劃下未用紓緩金結餘的有效期已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其所需的現金流量減少。

#### 綱領(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10 萬元(5.2%)，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和出現人事變動。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1 個職位。

#### 綱領(4)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166 億元(95.0%)，主要由於新能源運輸基金及高速充電樁鼓勵計劃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個人薪酬撥款減少而抵銷。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2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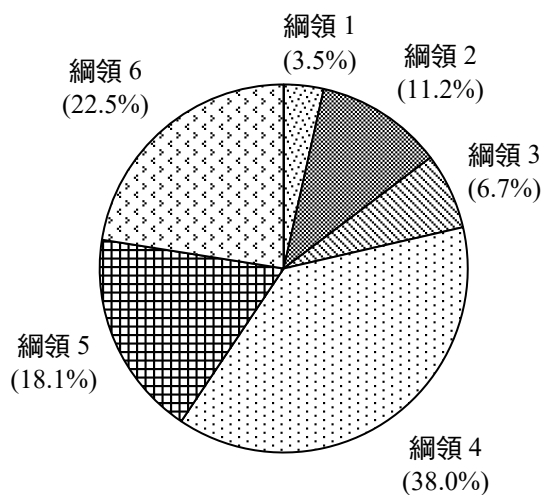
#### 綱領(5)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690 萬元(5.7%)，主要由於運作開支所需的撥款減少。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1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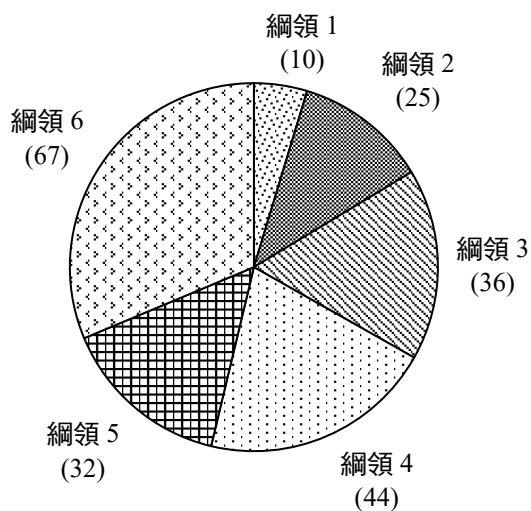
#### 綱領(6)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10 萬元(6.9%)，主要由於可持續發展基金和低碳綠色科研基金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1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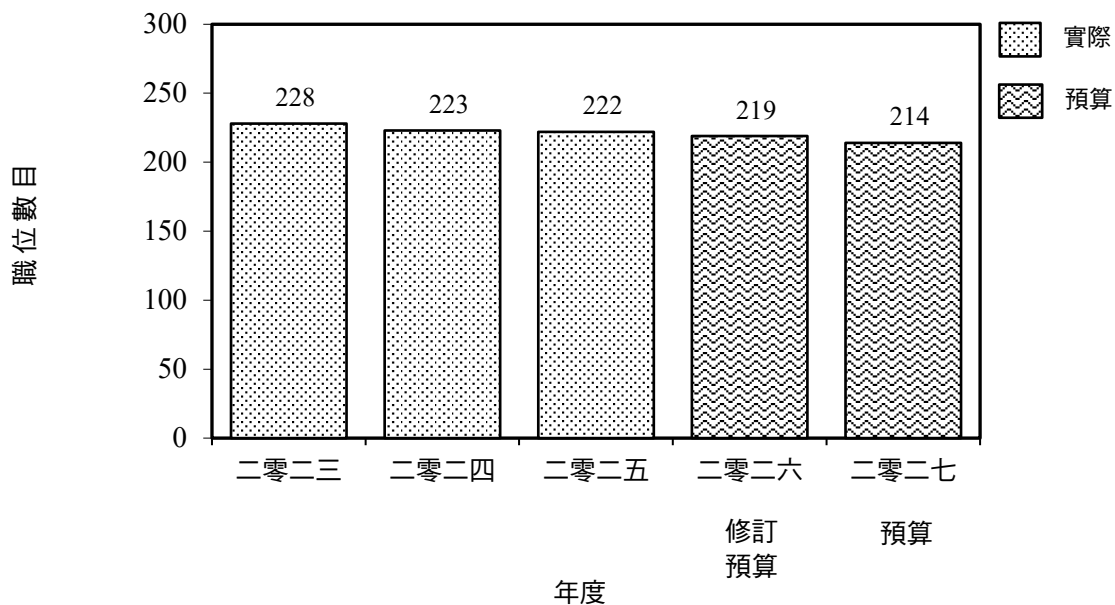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分目 (編號)	2024-25 實際開支	2025-26 核准預算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b>經營帳目</b>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	328,261	344,354	338,224
	經常開支總額 .....	328,261	344,354	338,224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	1,844,515	1,735,600	1,642,553
	非經常開支總額 .....	1,844,515	1,735,600	1,642,553
	經營帳目總額 .....	2,172,776	2,079,954	1,980,777
	開支總額 .....	2,172,776	2,079,954	1,980,777

##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629,957,000 元，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350,820,000 元，而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1,542,819,000 元。

#### 經營帳目

#####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34,314,000 元，用以支付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環境科的人手編制有 219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5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63,43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4-25 (實際) (\$'000)	2025-26 (原來預算) (\$'000)	2025-26 (修訂預算) (\$'000)	2026-2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	187,840	206,483	201,483	<b>206,353</b>
— 津貼 .....	4,797	7,299	7,799	<b>5,576</b>
— 工作相關津貼 .....	1	72	72	<b>72</b>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425	577	564	<b>170</b>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	18,159	21,948	21,455	<b>24,492</b>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	117,039	107,975	106,851	<b>97,651</b>
	328,261	344,354	338,224	<b>334,314</b>

總目 137 – 政府總部：環境及生態局（環境科）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5 止 的累積開支	2025-26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52 可持續發展基金.....	100,000	73,940	1,230	24,830
803 鄉郊保育資助計劃¶.....	500,000¶	210,261	50,320	239,419
804 電費紓緩計劃(2024-2025)‡ ...	3,544,000‡	2,016,979	1,500,000	27,021
819 低碳綠色科研基金.....	400,000	81,176	34,000	284,824
840 新能源運輸基金.....	1,100,000	142,185	48,253	909,562
910 高速充電樁鼓勵計劃.....	300,000	—	8,750	291,250
總額.....	5,944,000	2,524,541	1,642,553	1,776,906

¶ 此項目前稱「鄉郊保育辦公室」。

‡ 政府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宣布，電費紓緩計劃下未用紓緩金結餘的有效期已延長 1 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